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年11月15日，公司以电子邮件、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选举张夕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专门委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新能源三电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张夕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截至2019年11月25日，共收到有效表决票11张。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张夕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决议如下：

选举张夕勇先生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委员的议案》

本公司共有董事11名，截至2019年11月25日，收到有效表决票11张。董事会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委员的议案》，决议如下：

1、关于选举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 （1）选举张夕勇董事为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 （2）选举巩月琼董事为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 （3）选举孙彦臣董事为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 （4）选举王文健董事为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 （5）选举师建华独立董事为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

2、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 （1）选举王珠林独立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2) 选举师建华独立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3) 选举谢玮独立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4) 选举巩月琼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 (5) 选举张建勇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3、关于选举审计/内控委员会成员：

- (1) 选举谢玮独立董事为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 (2) 选举王珠林独立董事为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 (3) 选举王文伟独立董事为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 (4) 选举张建勇董事为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 (5) 选举巩月琼董事为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

4、关于选举提名/治理委员会成员：

- (1) 选举王文伟独立董事为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
- (2) 选举王珠林独立董事为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
- (3) 选举谢玮独立董事为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
- (4) 选举孙彦臣董事为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
- (5) 选举巩月琼董事为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

另外，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主任选举情况如下：

投资管理委员会委员选举张夕勇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选举王珠林独立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审计/内控委员会委员选举谢玮独立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内控委员会主任。

提名/治理委员会委员选举王文伟独立董事为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主任。

(三)《关于修订专门委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专门委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修订原因
《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三条 投资委由 9名 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至2名 独立董事。投资委可聘请专家顾问，并可支付适当的报酬。	第三条 投资委由 5-7名 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 1名 独立董事。投资委可聘请专家顾问，并可支付适当的报酬。	由于董事会规模调整，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规模也应做相应调整。
第九条 投资委因委员辞职、免职或其他原因而导致人数少于 五人 时，公司董事会应尽快按照本议事规则规定确定新的委员人选。人数未达规定时，委员会暂停行使本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	第九条 投资委因委员辞职、免职或其他原因而导致人数少于 三人 时，公司董事会应尽快按照本议事规则规定确定新的委员人选。人数未达规定时，委员会暂停行使本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	
《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议事规则》		
第三条 提名/治理委由 七名 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提名/治理委可聘请专家顾问，并可支付适当的报酬。	第三条 提名/治理委由 五名 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提名/治理委可聘请专家顾问，并可支付适当的报酬。	

修订后的《董事会投资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治理委员会议事规则》将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四）《关于新能源三电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投资委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共有董事 11 名，截至 2019 年 11 月 25 日，收到有效表决票 11 张。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能源三电工厂建设项目的议案》，决议如下：

①同意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三电工厂项目投资建设方案及资金筹措方案。项目总投资 17,910 万元，其中 B+U 投资 2,788.3 万元，工艺设备投资 10,373.4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

②授权公司经理部门办理其他相关事宜。

1、项目概述

公司于 2018 年先后设立了北京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集中打造纯电动商用车领域智蓝品牌。

本次公司拟建设新能源三电工厂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拟在山东多功能汽车厂 G03 现有厂房原有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通过自主建设电池、电控、电驱动（以下简

称“三电”)制造能力,以提高公司在三电领域的主动权,保证核心部件质量、供应稳定性,满足新能源整车研发、质量、成本的需求,形成自制+代工的采购方式,向智蓝新能源产品提供核心资源支持。

本项目总投资 17,910 万元,其中 B+U 工程(包括三电车间+厂区工程等)投资 2,788.3 万元,工艺设备(包括电池、电控、电驱动、工艺装备等)投资 10,373.4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

本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期为 2020-2022 年,一期建设产能规划:电池为 5 万/年,电控为 30 万/年,电驱为 2 万/年。

2、本项目投资目的及影响

公司拟投资建设新能源三电工厂,作为福田汽车未来新能源汽车三电系统的制造基地,有利于掌握三电总成生产能力,提高整车定价自主权;有利于掌握三电生产资源,满足法规产品一致性;有利于掌握三电总成供应,保障供应链稳定性,有助于进一步推动福田汽车新能源业务的发展,项目符合福田汽车的长远利益。

3、风险提示

本项目综合考虑了现阶段市场形势以及福田汽车现有三电系统研发优势、生产资源等方面的情况,后续,公司将加强对国家政策的研究和技术创新,密切关注市场变化情况,增强对经济和市场变动的预测,适时修正并调整企业生产经营策略,加快新品开发速度,积极拓展产品功能及应用领域,以应对政策环境以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可能导致汽车产量和销售收入达不到预期目标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